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奥瑞德

公告编号：临 2017-065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4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西经济开发区海滨路 6 号，
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2,095,1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8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左洪波先生因公无法出席现场会议，

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杨鑫宏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5 人，公司董事长左洪波先生因公无法出席现场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张世铭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全部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903,524	100	0	0	0	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903,524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下属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3.01、议案名称：奥瑞德有限拟申请建设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903,524	100	0	0	0	0

3.02、议案名称：奥瑞德有限拟申请浦发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903,524	100	0	0	0	0

3.03、议案名称：镭霞光电拟申请浦发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903,524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52,095,154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52,095,154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对外投资等权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2,095,154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4,936,008	100	0	0	0	0
2	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4,936,008	100	0	0	0	0
3.01	奥瑞德有限拟申请建设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4,936,008	100	0	0	0	0
3.02	奥瑞德有限拟申请浦发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4,936,008	100	0	0	0	0
3.03	镭霞光电拟申请浦发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4,936,008	100	0	0	0	0
6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对外投资等权限的议案	4,936,008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中小股东（持股 5%以下）表决情况中，未计算奥瑞德现任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表决情况。

2、上述 1、2、3.01、3.02、3.03 项议案，关联股东左洪波、褚淑霞回避表决。

3、上述 1、2、3.01、3.02、3.03、6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元勋、赵璐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